

淄博市张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区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的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编制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按照省、市上级有关部门和区政府的统一部署，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各项要求，建立张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确定相应的工作机构（办公室）和工作人员负责具体工作，完善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的工作机制，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截至 2019 年底，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发布政府和政府办公室政策文件 8 条，配发解读材料 8 件，本单位发布政策文件 15 条。累计受理依申请公开 0 件，无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件。

（1）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本单位采用了通过张店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和山东政务网发布形式对外公开信息，并积极回应社会各界的询问。

（2）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重点领域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一方面加大公开力度：1、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和部门责任清单公开。严格落实权责清单动态管理办法，深入抓好统计行政职权和责任工作，研究落实履行职权措施，通过统计门户网站全面公开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方便公众获取和监督。2、推进统计行政审批公开。围绕国务院和区政府关于简政放权的决策部署，做好取消、调整、下放、承接和保留行政审批等事项情况的公开工作。3、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发布统计信息，尤其是重大会议活动、重要决策部署、重点工作进度、统计动态等方面信息，增进公众对统计工作的了解和理解。对涉及公民、企业权利和义务的规范性文件，要按照要求和程序予以公布。

另一方面加强政策解读回应：1、加强政策解读。统计政策性文件出台后，及时组织政策解读工作，通过专题会议、下发通知等方式，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科学性和权威性。2、回应社会关切。及时收集重要政务舆情信息，认真分析研判，跟踪了解各方关切，有针对性地做好回应工作，认真回应社会关切，确保在应对涉及统计工作的媒体关切、突发事件等热点问题时，不失声、不缺位。

（3）强化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

在政府网站设置重大行政决策栏目，向社会公开当年重大决策事项目录、决策事项草案，公众可对决策事项提出意见。

(4) 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2019 年共承办区政协提案 1 件，答复满意率 100%。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15	15	15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40	0	124511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23	0	20556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020	0	3412
行政强制	139	0	54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 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 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 握相关政府信 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 息需要另行制 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 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 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 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 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	0	0	0	0	0	0	0

		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 信息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年来，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应该认识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一定的不足，主要有重视程

度不足，政务公开具体工作人员理论专业水平不高，相关制度不够完善。

考虑从以下几方面作进一步改进：一是强化组织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主要负责同志年内至少听取一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研究部署推进工作；确定一名政策性强、熟悉统计政策法规、有事业心和责任感的同志负责政务公开工作。二是健全政务公开制度。认真落实政务公开政策法规，研究制定政务公开工作实施办法，完善政务公开内容、流程、平台、时限等相关标准，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制度更加科学规范。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内容要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三是提升专业理论水平。结合党的十九大专题学习活动，通过集中培训、个人自学等方式，组织学习政务公开有关政策法规、指示要求、工作要点等内容，使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进一步提高服务意识，增强专业素养，强化公开理念，提高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本单位 2019 年度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2. 2019 年，我局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举报、投诉、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3. 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将保密工作程序与公文流转程序、信息发布程序相结合，防止保密审查与政府信息公开发布脱节。